國立臺北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研究所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『環境工程科學概論』 期末報告主題與分組

分組方式:請修課同學依以下指定分組合作撰寫期末報告,2014年01月11日請準備簡報資料,書面報告請於2014年1月17日前繳交。

第一組	第二組	第三組
Ever Romel Rosalez 林彦甫 邱雅暄 黃清松 劉惠珠 郭國興 李榮華 蕭友淨	謝定芳 吳欣芮 蔡明哲 許家霖 洪悅容 李坊良 蔡佩宜 邱俊祥	侯仁義 林益賢 張世鴻 林彥廷 蔡宗銘 江俊毅 林玉婷 溫立康

報告要求:依一般學術論文格式撰寫書面報告,並尊重著作權(嚴禁"copy-and-paste")。 第一題之書面報告以不超過 40 頁(A4-Size)為原則,並應詳列參考文獻。 第二題請準備約 20 頁之說明內容。第三題則為個人報告,每位同學請各自 撰寫並繳交 10 頁以內之心得報告。

簡報要求: 2014年01月11日請針對第一、二題準備簡報資料,每位同學均須上台報告, 每組分配時段為40分鐘(簡報25分鐘、問答15分鐘)。

- 一、環境保護工程與公共設施:請各組依序針對(1)「垃圾資源回收(焚化)廠」、(2)「都市污水處理廠(公共下水道系統之污水處理廠)」、(3)「自來水淨水場」等三項環境保護工程或公共設施,概述其處理流程,並收集彙整三類工程或設施於台灣地區之分布狀況,以撰寫期末報告。報告章節建議區分:摘要、前言(工程設施設置目的與相關法規規範)、處理流程概述、該類工程設施於台灣地區之分布情形、環境保護工程服務對象與處理容量/自來水供水區域與供水量、配套措施或附屬工程、工程或設施設置過程衍生之爭議與處理機制、結論與建議、參考文獻等單元。
- 二、環境保護『特別公課』:請各組依序針對(1)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、(2)資源回收基金、(3)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等三類環境保護『特別公課』,收集彙整相關資料以期末報告,報告內容建議包括:課徵依據、基金規模與用途、管理方式、綜合討論等單元。
- 三、個人心得報告:(1)修習週六在職專班課程之同學請撰寫 4 場「廢棄物管理」專題 演講之聽講心得;(2)修習週二碩士班課程之同學請自行挑選一項通過審查之開發 行為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(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),以撰寫閱讀心得。
- 1. Group Report: The Processes and Implementation of Municipal Solid Waste Incinerators in Taiwan
- 2. Group Report: Soil and Groundwater Pollution Remediation Fund
- 3. Personal Report: Summary of the Taiwan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ct